

中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  
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 ZHJCG2021GK001)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人: 中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三月



## 温馨提示

1. 如无另行说明，投标文件递交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2. 投标截止时间一到，招标代理机构不接收投标人的任何相关报价资料、文件。为此，请适当提前到达。
  3. **投标保证金必须于递交投标保证金截止时间前到达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开户行及账号由投标人自行登录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领取）**。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账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
  4. **由于开标当天须于开标现场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网上签到，投标人请于投标时携带数字证书进行网上签到或由投标人登记备案时录入指纹的人员进行指纹或身份证签到。（为确保签到顺利，建议投标人携带数字证书进行签到）**
  5.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多包组项目请仔细检查包组号，包组号与包组名称必须对应。
  6. 请仔细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已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签名、签署日期。
  7. 投标文件应按顺序编制页码和目录。
  8.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投标。
  9. 为了提高招标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公司希望下载了招标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投标的单位，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投标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招标代理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10. 投标人应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s.gov.cn/>）进行用户注册登记，并办理数字证书。建议在本项目开标前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gdgpo.gov.cn/>）进行投标人注册，注册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广东省政府采购网技术部，联系电话：020-83188500、020-83726197。
-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6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28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48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58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4

## 第一部分 投 标 邀 请 函

## 项目概况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中山火炬开发区明珠路 27 号 1 栋 10 楼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1 年 04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申请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442000-2021-02884

项目名称：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采购预算金额：6,300,000 元

最高限价（如有）：6,300,000 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的名称：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2、标的数量：1 批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1）项目内容：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采购；

（2）简要技术要求或招标项目的性质：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4、其他：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个日历天内供货并交付验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合同项的投标；

（4）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开标截止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

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

(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供应商必须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参与投标成功并在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1 年 03 月 23 日至 2021 年 03 月 30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08:30 至 12:00，下午 14:3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中山火炬开发区明珠路 27 号 1 栋 10 楼

方式：现场购买，购买招标文件请携带以下资料复印件：1) 营业执照副本（自然人投标提供有效的身份证明）；2) 购买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售价（元）：40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1 年 04 月 13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中山市博爱六路 22 号行政服务中心二楼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详见开标当天开标室安排）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购表编号：行政（21）0198，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2)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3)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 2)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3)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4)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
- 5)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
- 6) 《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 7) 《转发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粤财采购函〔2019〕1 号）。

(4) 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进行网上参与投标和下载招标文件。

1) 本项目采用网上参与投标的形式，对于首次参与本市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须先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s.gov.cn>）上注册登记后，才能进行网上参与投标的操作

作。注册的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办事指南→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用户自主注册办理指引”栏目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760-88331782、0760-89817167。

2) 粤商通移动 CA 办理操作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zs.gov.cn/>) “服务指南-资料下载”-《粤商通移动数字证书办理指引》。关于使用粤商通移动 CA 进行用户注册或新增绑定的操作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zs.gov.cn/>) “服务指南-资料下载”-《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企业(个人)用户使用手册》。咨询电话：760-88331782、0760-89817167。

3) 已注册登记的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内，自行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企业数字证书(GDCA-KEY)或粤商通移动 CA 通过“业务系统登录”窗口录入“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选择相应的采购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完成相应的操作。咨询电话：0760-89817351。

4) 已注册登记的投标人应当在采购公告规定时间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网上参与投标确认，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的投标文件有不一致时，以纸质的投标文件为准)和确认投标等操作。具体操作方法请浏览“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服务指南→资料下载→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用户手册(10.30更新)”栏目相关信息，咨询电话：0760-89817351。

(5) 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纳投标保证金(人民币 120000.00 元)，并成功到达指定帐户。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或电子保函的形式提交，未按时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不予受理。投标人在提交投标保证金后应及时查询投标保证金到账或电子保函的出具情况。如有问题请及早向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有关金融机构查询解决。投标保证金以到账时间或电子保函出具时间为准，投标人应提前提交投标保证金，提交投标保证金时，投标人必须按“缴纳投标保证金通知书”中的收款账号填写完整或按电子保函的申请程序办理手续，如因收款账号填写不完整造成保证金不能按时到账或因操作不当等造成电子保函不能按时出具导致废标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①、投标保证金以银行转账形式提交的，必须从投标人银行账号汇出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上，否则为无效保证金。投标保证金账号由投标人通过交易系统申请，按照缴款通知书上内容通过转账方式缴纳，缴纳投标保证金的账号要求已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注册登记并审核通过。具体操作方法请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交易列表‘管理’>>子账号申请>>缴款通知书”。

②、投标保证金以电子保函方式提交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自行登录“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使用企业数字证书通过“业务系统登录”窗口进入“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点击“参与投标”，选择相应的采购项目点击“我要投标”，选择相关金融机构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的出具时间视同于投标保证金提交时间。电子保函有效期限到期后自动失效，若在有效期内办理注销的，则在注销之日起失效。电子保函办理的申请流程及操作指



引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的“服务指南—资料下载”-《中山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保函服务平台操作手册》。

③、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或申请注销电子保函。

(6)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签到方式有：①使用指纹或身份证签到或使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签到（相关人员指纹或身份信息需提前在交易中心综合业务窗口办理系统录入。使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其居民身份证签发地需为广东省内，具体操作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启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开标签到功能的通知，咨询电话：0760-88331782、0760-89817167）的,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指纹或身份证签到或电子凭证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②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签到的，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企业数字证书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使用粤商通移动 CA 签到的，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粤商通移动 CA 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③如发生签到系统故障或停电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电子签到不成功的情况，以投标截止时间前签署的纸质签到文件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步云路 8 号之四  
联系方式：0760-8533650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中山火炬开发区明珠路 27 号 1 栋 10 楼  
联系方式：0760-85598028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夏工、徐工  
电话：0760-85598028

发布人：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1 年 03 月 23 日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用户需求书

## 总则

1. 采购人：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 项目名称：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3. 项目费用：630 万元。
4. 本项目为交钥匙承包项目，中标人承包及负责招标文件对中标人要求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货物供货、运输、保管、安装、调试、验收、培训及相关服务等。
5. 设备到货交付使用时间：在签订合同后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安装验收及交付使用。
6. 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项目方案作出适当修改或调整。
7. 本招标文件要求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或基本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不得出现负偏离。若有一项带“★”的指标出现负偏离，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带“▲”指标为关键性指标，所投报的产品应尽可能全部满足，若低于招标文件要求（负偏离）则会被扣分。
8.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对现有包组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或分包。
9. **关于同品牌产品参加同一合同项（或同一包组）投标**

（1）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商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2）相同品牌的定义：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的品牌均为相同的品牌。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

## 10. 关于进口产品

本项目所采购的“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气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凝胶成像系统、电泳仪、PCR 仪、荧光定量 PCR”已根据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 号）的规定，经过专家论证并获得主管部门同意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所投上述产品（设备）可以为进口产品。

## 一、项目基本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承诺提供厂商原装、全新的、符合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设备，所提供的软件必须是正版。
2. 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3. 对于影响货物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4. 投标人投标时所提供的货物如在实际供货时已经停产（不列入该厂家当时的产品系统），如果未能按原价提供更优质的货物，则按违约处理。
5. 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
6. 投标人所提供产品的性能，配置参数等不能低于招标文件所提出的要求。
7. 由中标人负责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货物包装，设备的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8. 技术参数响应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在响应投标方案中须列出具体的参数或做出详细应答。如果投标人只简单注明“符合”或“满足”，将影响投标人技术商务评分。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应答技术规格参数，当投标文件中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有偏差时，须在“偏差”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差”或“负偏差”，“正偏差”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差”指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功能或其它内容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不视作负偏离，不构成无效投标条件，但投标人必须对这种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情况逐项单独做出说明，否则不予认可。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功能或其它内容多于《用户需求书》要求的不作为正偏差，**存在学术争议的内容不得视为正偏差。**
  - 2) 投标人所提供的设备必须是未使用过的全新产品，中标人需随设备装箱提供制造厂的设备检验、测试报告、设备检验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和保修书等证明文件。
  - 3) 投标人必须确保设备及所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的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投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
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2005]年第 145 号文件的相关要求，所投产品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管理的计量器具目录（型式批准部分）》内的设备，投标时应提交计量器具许可证、型式批准或进口计量器具检定等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具体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门户网站内相关

内容。)同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十六条的要求,中标人应在合同签订前向用户出示所投产品的相关证书原件。

10. 投标文件中重要设备性能指标及分析方法、参数符合及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须提供设备制造商针对响应/优于内容出具证明函原件,否则将影响技术得分。

## 二、项目具体内容及技术要求

### 1、采购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1	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	台	1
2	气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	台	1
3	旋转蒸发仪+冷水循环机	套	1
4	全自动固相萃取仪	台	1
5	凝胶成像系统	台	1
6	无菌隔离器	台	1
7	电泳仪	台	1
8	PCR 仪	台	1
9	荧光定量 PCR	台	1

### 2、采购仪器设备参数要求

#### 一、液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

##### (一) 操作环境

- (1) 环境温度：4.0 ~40.0℃
- (2) 环境湿度：20%~80%，无冷凝
- (3) 电压：110~220 V

##### (二) 详细技术指标

#### 1、超高效液相色谱仪

▲ (1) 输液泵：四元梯度泵，四种流动相可选；采用一体式独立柱塞设计，数控直线驱动色谱泵技术，双压力传感器反馈回路

- (2) 输液泵耐受压力：≥14500psi
- (3) 输液泵流量可设定的范围：0.001-2mL/min，以 0.001ml/min 为增量
- (4) 输液泵流量精度：≤0.08%RSD
- (5) 柱温箱温度设定范围：室温+10℃~80℃
- (6) 柱温箱温度控制精度：<±0.1℃

★ (7) 配有色谱柱信息读取系统，自动记录色谱柱使用情况，包括最高使用压力，柱温度，进样

次数等历史使用记录

▲(8)自动缓冲盐配置功能: 可实现自动配置缓冲盐浓度和 pH 值。pH 精度:  $\pm 0.01$

(9) 延迟体积:  $< 400\mu\text{L}$  (含  $100\mu\text{L}$  混和器), 不随反压变化

(10) 自动进样器进样体积:  $0.1\mu\text{L}-5\mu\text{L}$ , 可扩展到  $1000\mu\text{L}$

(11) 自动进样器试样处理数:  $> 90$  个( $2\text{mL}$  样品瓶)

(12) 自动进样器进样量准确度:  $\pm 1\%$

(13) 交叉污染:  $\leq 0.0035\%$  (以咖啡因为检测对象)

(14) 自动进样器样品冷却器温度控制范围:  $4^{\circ}\text{C}-40^{\circ}\text{C}$

## 2 串联四极杆质谱仪

(1) 质量分析器类型:三重四极杆, 前、后带预四极杆

(2) 离子源标配复合源, 同时实现电喷雾源(ESI)和大气压化学源(APCI)检测, 一次进样同时得到四通道数据 (ESI+, ESI-, APCI+, APCI-)

★(3) 离子源传输部分采用锥孔设计, 维护简单, 无需卸真空也无需使用工具即可拆装; 离子通道内无任何玻璃或金属毛细管部件; 离子源带真空隔离阀, 清洗时无需卸真空 (提供技术证明材料, 厂家盖章)

(4) 辅助加热气的最高温度不低于  $630^{\circ}\text{C}$  以助于获得更好的离子化效率

(5) 采用高纯氮气作为雾化气, 氩气作为碰撞气

▲(6) 可选配有气相色谱联用的 APGC 大气压电离源, 在同一台三重四极杆串联质谱仪上实现气相色谱/质谱和液相色谱/质谱的联用 (提供技术联用实物图及文献, 厂家盖章)

(7) 离子传输透镜内有负压抽气设计, 加速废气、液滴及其他中性分子排出, 保证离子流的稳定, 保证大批量进样离子源的无污染

▲(8) 离子源接口采用双正交几何结构, 同时保持高灵敏度和优异的抗污染能力

(9) 快速正负离子切换模式, 实现一次进样完成 ESI/APCI 离子的同时检测,同时得到 ESI+ ESI- APCI+ APCI-四通道数据 (需提供产品彩页及技术文献, 厂家盖章)

▲(10) 串联质谱碰撞池技术:直线型同轴碰撞池设计, 具有线性加速技术, 使离子快速通过碰撞池;

▲(11) 光电倍增器密封在真空玻璃内, 满足长期大量脏样品定量分析的数据可靠性和重复性。不会因使用造成的灵敏度下降而导致 2—3 年失效更换。(需提供产品彩页或技术白皮书证明)

(12) 真空系统: 带有两台气冷式真空分子涡轮泵的差动抽气真空系统和一台真空支撑泵, 并有停电故障自动保护系统。

(13) 三重四极杆扫描: 全扫描、子离子扫描、母离子扫描、中性丢失扫描、MRM 扫描。

(14) 四级杆扫描质量范围(m/z): 2-2048

(15) 四极杆扫描速度:  $> 15000 \text{ amu/s}$ , 并是以  $0.1 \text{ amu}$  为步进

(16) MRM 最小驻留时间:  $1 \text{ ms}$

(17) 线性范围:  $\geq 5$  个数量级

(18) ESI+灵敏度：以利血平检测为例，柱上进样量为 1pg 时，原始非平滑数据的色谱信噪比大于 300,000:1（提供实验报告，厂家盖章）

(19) ESI-灵敏度：以氯霉素检测为例，柱上进样量为 1pg 时，原始非平滑数据的色谱信噪比大于 150,000:1（提供实验报告，厂家盖章）

(20) 仪器重现性：以利血平检测为例，5ppb 的利血平连续 5 次进样 CV.<5%

▲ (21) 双重扫描 MRM 模式：在一针进样的同时完成 MRM 定量通道和全扫描的样品信息扫描模式。可以在高选择性准确定量目标倾倒物的同时提供样品背景监控信息。（提供应用文献，厂家盖章）

(22) 配置进口氮气发生器不低于以下要求：应为一体式内置空压机，大于 30L/min 流量。

### 3 工作站软件

(1) 自动实现仪器的功能配置、条件优化、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快速定量。

(2) 软件同时控制液相、质谱，能自动地确保系统待用、进行质量校正；能自动优化分析目标物，自动建立 MRM 的定量分析参数，达到最佳检测限。

(3) 检查液相色谱/质谱系统性能，确保分析结果准确；监测系统长期稳定性，能根据分析操作的情况绘制短、中、长期的批间趋势图，长期监测系统健康。

▲ (4) 软件配备方法库和图谱库，输入化合物名称或者国标号可以直接调用质谱条件。（提供软件界面截图/软件数据库说明，厂家盖章）

(5) 配备定量分析软件，具备大规模处理数据的能力，可以在同一界面对成百上千个数据分析

### 4 数据处理系统

(1) 数据处理系统系统：酷睿 I5 以上，Windows10 操作环境，其配置不低于：32G 内存，5Tb 硬盘，DVD 刻录，23"液晶显示器

(2) 激光黑白打印机

(三) 配置：

1) 超高效液相色谱仪，1 台

2) 三重四极杆质谱仪，1 台

3) 原厂液质配件及耗材，1 套

4) 原装进口最新型氮气发生器，1 台

5) 标配质谱分析软件，1 套

6) 配套电脑及打印机(原装国际知名品牌电脑)，1 套

7) 配套 UPS（10Kv，1 小时免维护电池），1 套

★售后服务：保修期不少于 3 年，保修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满后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设备到货后提供免费安装和培训服务，并提供四个免费高级培训班培训名额。

## 二、气相色谱三重四极杆质谱联用仪

(一) 主要构成：

- 1、气相色谱部分: 气相色谱主机, 分流/ 不分流进样口, 166 位自动进样器, 110 位顶空进样器
- 2、串联质谱部分: 串联四极杆质量分析器, 离子源: EI 源; 真空系统。
- 3、数据处理系统: 包括仪器控制、数据处理等软件; 定量分析软件; 整体控制气相色谱的软件和相应接口; 目标化合物筛查软件并提供包含 1100 种以上化合物的数据库;
- 4、其他: 电脑, 氮气钢瓶。

(二)、技术参数:

1、气相色谱仪

1.1、气相色谱仪主机及柱温箱

▲1.1.1、保留时间重现性 $<0.008\%$ 或 $<0.0008\text{min}$ ; 峰面积重现性 $<1\%RSD$

▲1.1.2、电子流量控制(EPC): 所有流量、压力均可以电子控制, 以提高重现性

1.1.3、压力调节:  $0.001\text{psi}$

★1.1.4、具备远程智能访问功能: 在局域网下, 可从任何浏览器(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或台式机)进行访问。无需色谱工作站即可编辑 GC 方法和序列

1.1.5、具有 4 种 EPC 操作模式: 恒温, 恒压, 程序升压, 程序升流

1.1.6、最多可安装六个 EPC 模块, 提供 16 个通道的 EPC 控制

▲1.1.7、仪器主机面板上有不少于 6 个 USB 接口, 可以识别和记录色谱柱信息。

▲1.1.8、仪器面板具有不小于 7 英寸触摸屏, 可以实时访问仪器状态, 配置和流路信息。

1.2、柱温箱

1.2.1、操作温度: 室温以上  $5^{\circ}\text{C}$  至  $450^{\circ}\text{C}$

1.2.2、温度设定:  $1^{\circ}\text{C}$ , 程序升温间隔  $0.1^{\circ}\text{C}$

★1.2.3、升温速度:  $120^{\circ}\text{C}/\text{min}$ , 最大可拓展至  $1500^{\circ}\text{C}/\text{min}$  以上(提供厂家官方证明文件)

▲1.2.4、程序升温: 19 阶 20 平台

1.2.5、稳定性:  $<0.01^{\circ}\text{C}$ , 既环境温度变化  $1^{\circ}\text{C}$ , 柱箱温度变化 $<0.01^{\circ}\text{C}$

1.2.6、温度准确度:  $\pm 1\%$

1.2.7、炉箱冷却速度:  $450^{\circ}\text{C}$  到  $50^{\circ}\text{C}$ , 小于 240 秒

1.2.8、双通道柱流失补偿

2、分流/不分流进样口(S/SL)

2.1、电子压力控制精度:  $0.001\text{psi}$

2.2、压力范围:  $0\sim 150\text{psi}$

2.3、最高温度:  $400^{\circ}\text{C}$

2.4、进样口快速扳转系统, 更换衬管无需拆卸螺丝, 方便进行维护。

2.5、柱流量控制模式: 恒流, 恒压, 程序升流和程序升压

2.6、最大分流比: 7500: 1

3、自动进样器

3.1、自动进样器: 位数 166 位以上

3.2、进样量范围:  $0.1\sim 50\mu\text{l}$

3.3、进样量线性:  $\geq 99\%$

▲3.4、交叉污染  $0.001\%$ , 提供官方发行的指标参数并加盖厂家公章

▲3.5、具有自动稀释、柱前衍生和冷却等功能, 提供官方发行的指标证明文件

3.6、可实行快速进样, 进样速度  $0.1\text{sec}$

4、顶空进样器



- ▲4.1、样品位数: 111 个样品瓶, 由 3 个独立的 36 位的样品盘组成, 在运行过程中可随时更换样品。
- ▲4.2、同时加热位数: 12 位
- ▲4.3、独立的顶空进样器(非组合式), 与气相色谱为同一品牌, 同一厂家提供售后服务
- 4.4、可对样品瓶独立加压, 漏压检测
- 4.5、可使用 20ml, 10ml 或 22ml 的钳口或罗纹口样品瓶, 10ml 的样品瓶不需要转换座。
- 4.6、具有自动药瓶功能, 可选择: 高, 低或停止。
- 4.7、平衡温度: 可达 300 °C
- 4.8、阀和样品环温度: 可达 300 °C
- 4.9、传输管温度: 可达 300 °C
- 5、三重四极杆串联质谱联用仪
- 5.1、质量范围: 10~1000amu;
- ▲5.2、仪器检测限指标及灵敏度(验收指标): IDL(MRM): ≤0.4fg, 以八氟萘检测为例, 2fg 连续 8 次进样, 峰面积 RSD ≤15%。(须于投标文件中随附不少于 5 份的验收报告, 作为证明文件)
- ▲5.3、分辨率: 0.4~3amu 分辨可调
- 5.4、扫描速率: 最大 800 个 MRM/秒, 最小 SRM 扫描时间: 0.5ms;
- 5.5、无损双灯丝设计, 灯丝受长效保护, 提高灯丝寿命, 灯丝电流: 0~280uA;
- 5.6、碰撞池具有氦气消除功能, 可有效消除载气氦气所带来的背景噪音干扰, 氦气消除气体流量范围在 0~5.0ml/min 可调
- ▲5.7、离子化能量: 1~280eV;
- ▲5.8、离子源: 配置 EI 源, 独立控温, 最高温度可到 350°C;
- 5.9、气质接口温度: 独立控温, 最高温度可到 300°C;
- ▲5.10、四极杆质量分析器: 石英镀金共轭双曲面四极杆, 能独立温控, 最高可达 190°C(非预四极杆加热)
- ▲5.11、质谱具有自清洁功能, 能实现在线清洁和离线清洁两种模式(提供官方中文彩页); 应提供质谱工作站设置自清洁功能设置的界面截图)。
- ▲5.12、质谱端单独氢气传输通道: 除氦气载气外, 额外配备单独的质谱端安装的氢气传输通道(提供官方彩页证明); 单独氢气传输通道氢气流量控制精度: 0.07ml/min
- 5.13、具有全扫描、选择离子扫描、子离子扫描、母离子扫描、中性丢失扫描、多反应监测扫描功能;
- ▲5.14、质谱工作站同时具有分段扫描功能和 dMRM 功能, 提供软件截图证明。
- 6、真空系统: 包含机械泵及分子涡轮泵。
- 7、软件
- ▲7.1、气质串接软件应该同时包含中文和英文两种软件;
- 7.2、提供 NIST 库;
- ▲7.3、具有保留时间锁定功能
- ▲7.4、须提供 3 支以上包含敌敌畏、速灭磷、丁氟消草、氟乐灵、莠去津、甲基毒死蜱、七氯、马拉硫磷、狄氏剂、p, p' DDE、环磷酮、炔螨特、灭蚁乐、氯苯嘧啶醇、蝇毒磷、醚菊酯、溴氰菊酯在内的农残混标作为检验保留时间的依据。
- 7.5、二级质谱 MRM 数据分析应用套件: 应包含不少于 1100 种农药和环境污染物的 MRM 数据库, 每个化合物提供经保留时间锁定的确切保留时间, 同时每个化合物包含不少 5 个 MRM 离子对数

据。同时还包含 8 种不同基质(至少包含多水、多糖、多淀粉、多色素、多油、高有机酸、茶叶和洋葱 8 种基质)中 1000 对 MRM 离子对信息。)

#### 8、其它

8.1 数据处理终端: CPU 四核, 单主频不低于 3.2G, 8G 内存或以上, 500G 硬盘或以上, DVDRW, 19" LCD, 激光打印机;

#### 9、技术资料

9.1 免费提供全套、完整的技术资料, 包括仪器操作手册和仪器维护等有关资料;

9.2 提供相关应用技术资料;

★9.3 售后服务: 保修期不少于 3 年, 保修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供应商负责保修、包换或包退, 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质保期满后提供终身维修、保养服务。设备到货后提供免费安装和培训服务, 并提供四个免费高级培训班培训名额。

#### (三) 配置

1) 气相色谱仪, 1 台

2) 三重四极杆串联质谱联用仪, 1 台

3) 原厂气质配件及耗材, 1 套

4) 顶空进样器, 1 台

5) 标配质谱分析软件, 1 套

6) 配套电脑及激光打印机(原装国际知名品牌电脑), 1 套

7) 配套 UPS(10Kv, 1 小时免维护电池), 1 套

8) 标配氮气钢瓶, 1 个

### 三、旋转蒸发仪+冷水循环机

#### (一) 技术参数:

##### 1、旋转蒸发仪主机

1.1、仪器主机电动升降, 具有安全停止功能, 最低点设置 0~60mm, 高度可调。

1.2、间歇性的左右旋转, 间歇时间可调 0~60s。

1.3、转速范围: 5-280RPM, 最低转速不高于 5rpm, TFT 大屏幕显示

1.4、内置真空控制器和冷却水温度监测系统, 真空度, 转速, 进出水温差, 冷却水流量在同一控制面板数字显示, 直观。

★1.5、中英文等多有语言控制面板可显示进出水温差和蒸馏曲线, 轻松实现自动梯度蒸馏和定量蒸馏功能。

1.6、三层冷凝管设计, 全部可通冷却液, 全方位冷凝。冷凝面积不低于 1500 m<sup>2</sup>。

1.7、内置定时功能, 方便实现重复性实验。

1.8、平稳启动, 转速 100RPM, 有效防止热水泼溅。

★1.9、智能化全自动蒸馏: 具备自动沸点识别功能, 自动调至未知溶剂的最佳蒸馏参数, 防爆沸。

1.10、内置溶剂数据库, 包含常规 40 种溶剂的蒸馏参数, 并可自定义其他溶剂的蒸馏参数。

▲1.11、具有定量蒸馏功能, 可以满足国家标准要求的定量浓缩实验等。

1.12、具备自清洁功能, 可选择间隔固定时间段, 或运行固定时间后, 或立即清洁。

★1.13、具备计算功能, 可计算不同蒸汽温度下, 溶剂蒸馏的最佳真空值

- 1.14、PTFE 带不锈钢弹片的密封圈, 耐磨耐腐蚀。
  - 1.15、电源中断时, 蒸发瓶将自动提升至加热锅以上位置, 保护样品。
  - 1.16、专用退瓶旋钮便于取出紧密结合的蒸发瓶。
  - 1.17、可提供免费试用软件来控制旋转蒸发仪, 实现多功能梯度功能和自动蒸馏。
  - 1.18、配套真空缓冲瓶, 保护隔膜泵。
  - 2、加热锅
    - 2.1、加热锅: 控温范围: RT-180℃数字显示。设置精度: 不低于 1℃, 温度偏差不高于±1℃。容积不少于 3L, 加热功率不低于 1250W。
    - 2.2、具备红外接口, 用于加热锅和旋转蒸发仪主机间的数据传输和控制。
    - 2.3、加热锅安全温度调节范围: 50~190℃, 非固定安全温度, 可根据实际需要调节
    - 2.4、加热锅底部采用斜坡设计, 快速升温, 有效缩短实验前期的等待时间, 最大程度利用有效容积。加热锅可以单独使用, 水油浴一体。
    - 2.5、加热锅带锁定功能键, 避免误操作
  - 3、真空泵
    - 3.1、变频四级隔膜真空泵, 泵速 285-1200rpm 可调, 可显示
    - 3.2、无油干式运行, 应用于低真空范围。
    - 3.3、抽气速率不低于 1.30m<sup>3</sup>/h (20mL/min)
    - 3.4、最低真空度不高于 2mbar。
    - 3.5、隔膜及气体接触的部分由 PTFE 耐腐蚀材质组成。
    - 3.6、工作环境: 电压: 220~240V; 允许环境温度: 5~40℃
  - 4、冷却循环系统
    - 4.1、LED 大屏幕数字显示, 显示直观, 清晰
    - 4.2、控温范围: -20~40℃
    - 4.3、PID 精确控温, 温度稳定性+0.1℃
    - 4.4、泵最大流量: 不低于 17L/min, 泵速 1000~3200rpm, 无固定档位, 无极可调
    - 4.5、采用二元一体泵, 泵最大压力 0.3bar, 泵最大吸力 0.2bar。可同时适用于密闭式或敞口式外循环。
    - 4.6、冷却功率 20℃时: 不低于 400w
    - 4.7、变频压缩机, 运行低噪音, 节能, 环保
    - 4.8、具有 USB/RS232 接口, 可连接电脑通过软件对实验过程进行控制和记录
    - 4.9、具有高低液位双重监测探头; 并具有低液位声音警报保护功能和清晰的液位显示
    - 4.10、防水防尘的保护等级不低于 IP21
    - 4.11、控制面板带锁定键, 防止误操作
- (二) 配置
- 1、自动控制型旋转蒸发仪主机: 1 套
  - 2、变频四级隔膜真空泵: 1 套
  - 3、变频冷却循环系统: 1 套
  - 4、多歧 5 联管套件: 1 套
  - 5、二次冷凝套件: 1 套
  - 6、玻璃套件: 1 套

#### 四、全自动固相萃取仪

(一) 技术参数:

1、工作条件

- 1.1、工作温度: 10-40 °C
- 1.2、湿度: 20-80 %
- 1.3、电源: 单相 200-240V, 50/60Hz

2、技术规格及要求

2.1、功能要求: 可用于食品、药品、饮料、血液、尿液、土壤、水样等样品提取液中痕量有机物的萃取和净化, 适合于小体积液体样品中痕量有机物的分析, 可作为气相、液相色谱或质谱仪器的样品前处理制备系统, 能够很好的嵌入整个前处理流程, 提高前处理的效率。

★2.2、可自动完成固相萃取的全过程(柱活化、上样、淋洗、吹干、洗脱、分步收集)。

2.3、萃取通道:  $\geq 6$  通道, 实现多通道的同时活化、同时上样、同时洗脱。

2.4、连续处理样品能力:

2.4.1、使用 1ml、3ml、6ml 固相萃取柱可连续自动化处理 60 个样品;

2.4.2、使用 12ml 固相萃取柱可连续自动化处理 36 个样品。

2.4.3、使用 20ml 固相萃取柱可连续自动化处理 24 个样品。

▲2.4.4、免疫亲和柱可连续自动化处理, 自动移除免疫亲和柱盖帽, 最少 60 个样品连续处理, 整个处理过程不需要任何人工介入(包括更换样品及 SPE 柱), 完全达到全自动化要求。

2.5、溶剂和样品加载方式: 不少于 12 通阀自动切换进行溶剂的选择, 避免样品和溶剂的交叉污染, 减少机械臂的频繁动作, 提高样品处理速度。

★2.6、样品处理体积: 上样: 满足小体积样品最大 80ml 的 6 个样品同时净化、大体积样品 1L 以上的 6 个样品同时净化; 收集: 满足最大 80ml 的 6 个样品同时收集;

2.7、采用高精度注射泵, 上样流速: 0.1-100mL/min, 淋洗、洗脱流速: 0.1-100mL/min。

2.8、8 种有机溶剂供活化、淋洗时选择, 并且具有自动清洗管道功能。

2.9、过柱技术:

2.9.1、柱插杆技术要求: 柱插杆底部紧贴 SPE 柱填料上方, 从而保证设定的液体流速即为液体流过 SPE 柱的流速。全程流速可恒定, 不堵柱, 确保回收率和平行性。

2.9.2、密封柱子要求: 采用弹性 O 型环与 SPE 柱低点密封, 非密封盖与 SPE 柱的密封方式, 无溶剂混合现象, 不会发生漏液问题。

▲2.10、配备样品预过滤系统, 实现上样前样品的自动过滤, 防止样品对 SPE 柱的堵塞。

2.11、模块运行方式:

2.11.1、配备三组独立的机械臂保证吸样、过柱、收集三个功能可独立运作, 可同时使用互不干扰。

2.11.2、最大承载的样品管规格和数量: 60 位 20ml 样品管架; 36 位 80ml 样品管架

▲2.11.3、样品架、收集架、SPE 柱架具备自动定位功能, 自动对目标位进行识别、移动, 同步运行互不干扰。

- 2.12、收集管规格：15ml~100ml 收集管可选，并可使用 100ml 旋蒸瓶收集，最大 16 位，满足大体积收集和浓缩的需求。
- 2.13、大体积样品批处理能力：可实现 1L 以上大体积水样的萃取与富集，至少同时处理 6 个，可连续处理 60 个。
- 2.14、具有氮气自动吹扫，在线干燥 SPE 柱功能。且采用单独外接氮气+三通阀切换，保证恒定流速和连续性，吹干效果好。
- 2.15、气压输入：最大 100psi (6.9bar)；气压输出：0-20psi (1.4bar)。
- 2.16、具有串柱功能，可同时放置 120 个 1/3/6ml 固相萃取小柱。
- ▲2.17、主动排废功能：4 个排废通道，每个通道配备独立排废泵 1 台，可将废水、废有机溶剂、废含氯有机溶剂分开回收处理，提升排废效果。
- 2.18、紧凑化设计：整机可放入通风橱内，溶剂瓶架集合在主机上方，节约实验室空间。
- 2.19、软件
- 2.19.1、基于 Windows 操作系统的控制软件，操作简单易懂，可实时显示工作状态，让操作者一目了然。
- 2.19.2、控制软件与 SPE 主机通过无线 wifi 连接，可将其放在远离实验台位置或办公区域，不占用实验室空间，也可防止有机溶剂对其腐蚀或损坏。
- 2.19.3、图形化界面。专利的方法演示软件可以预先查看方法设置和仪器的运行状况。
- 2.19.4、软件具有方法编辑错误智能提醒功能，方便用户操作使用。
- 2.19.5、全方位日志，实时监控，仪器报警智能预判，保证全程可追溯。

## (二) 配置

- 1、六通道全自动固相萃取仪主机：1 台
- 2、独立高精度注射泵：6 套
- 3、进样针清洗工作站：1 套
- 4、样品位：
  - 4.1、60 位 20ml 样品架：1 个
  - 4.2、36 位 80ml 样品架：1 个
- 5、萃取套装：1 套
- 6、全自动固相萃取系统工作软件：1 套
- 7、仪器配套软件电脑：1 台

## 五、无菌隔离器

### (一) 主要技术参数

1. 设备整体外形尺寸：（长×宽×高）≤2500×1250×2000mm。
2. 电源220V，功率≤4000W。
3. 舱体总成：
  - 1) 操作舱空间尺寸（长×宽×高）：≥1790×1200×730mm；传递舱尺寸（长×宽×高）：≥650×500×600mm；
  - 2) 舱体泄漏率：Q/V≤0.5%（h）。

- 3) 主舱体进排风阀直径：气动快装式蝶阀DN100
- 4) 传递舱进排风阀直径：气动快装式蝶阀DN100
4. 控制系统：
  - 1) 触摸屏：≥10寸触摸工业平板电脑；
  - 2) ▲舱内湿度监测分辨率：0.1%，须提供传感器生产厂家出具的耐受VHP熏蒸的声明；舱内温度监测分辨率：0.1℃；舱内过氧化氢高/低浓度监测分辨率：0.1pp；舱内压力控制范围：40-60Pa，压力分辨率：0.1Pa。
5. 送排风及空气过滤单元：
  - 1) 送排风高效过滤器规格：H14 级；
  - 2) 排风风量：操作舱：约 300m<sup>3</sup>/h 传递舱：约 500m<sup>3</sup>/h；排风管规格：操作舱排风管直径：100mm 或更大，传递舱排风管直径：100mm 或更小。
6. 操作单元：实验舱手套数量：8 个（主操作面 4 个，次操作面 4 个）；袖套圈法兰规格：符合国际标准规格，254mm（10 英寸）。
7. 过氧化氢（VHP）灭菌系统：
  - 1) ★VHP 技术：集成式汽化过氧化氢干法灭菌技术，过氧化氢灭菌气体均经过高效过滤器过滤后进入舱内，为保证高效过滤器的使用寿命，非二导管加药技术。
  - 2) 灭菌效力：对嗜热脂肪芽孢杆菌杀灭能力达 10<sup>6</sup>（ATCC7953#）。
  - 3) ★VHP 灭菌循环时间：隔离器排残具有新风置换模式和应急情况下的快速灭菌模式可选，新风置换模式下，实验舱满载一次灭菌和排残总时间≤2.5 小时。
  - 4) ▲应急情况快速灭菌模式下，隔离器灭菌排残至 1ppm 以下整个灭菌和排残周期应<80min，提供两种模式的操作界面截图。
  - 5) ▲VHP 浓度在线监控：无菌隔离器具有浓度反馈调节功能，可根据实时监测浓度，反馈调节控制过氧化氢加入量，避免由于浓度过高或过低造成的无菌检查结果假阴性及假阳性的风险。供应商应提供详细的设计原理说明。
  - 6) 过氧化氢溶液：国产 35%食品级过氧化氢，单次最大填充量：500ml，非金属材质储存容器，采用密闭式无色透明高硼硅玻璃。
  - 7) ★为了保证隔离器整体的顺利运转以及售后维护，VHP 灭菌系统应与操作单元及隔离器内置集菌仪为同一生产厂家或更优厂家品牌。
  - 8) ▲VHP、操作单元及集菌仪三者的适配性、兼容性和整体运行质量和隔离器整体设备均须获得企业注册所在地省级及以上计量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平均无故障时间不少于 1000 小时。响应供应商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 9) VHP 发生器生产厂家具有消毒产品生产许可资质，并提供证书。
8. 洁净度：舱内净化级别：实验舱和传递舱均达到 2015 版药典《无菌检查法》要求的无菌环境要求。
9. ▲手套完整性测试装置：手套完整性测试仪的控制系统与隔离器的控制系统集成，测试结果可在隔

离器控制系统上记录、存储、打印。

10. ▲在线浮游菌采样装置：阳极氧化铝和不锈钢材质，≥7 寸触摸显示屏，具有 4 个采样端口，可满足 4 个位置同时采样；具有采样日志查询和打印功能，非真空管路与真空泵连接方式，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产品已经过省级及以上计量部门出具的校准报告；采样流量：具有 100，50，28.3L/min 三种流量采样模式，流量精度不低于±5%，具有流量校准程序并配置校准装置；带有 VHP 原位灭菌功能，灭菌时间设定：0~60min。
11. ▲具有视频追溯管理系统和无菌检查信息管理系统功能。
12. 产品保修期至少一年，安装完毕后需提供系统的培训课程。

**(二) 仪器配置要求：**

1. 硬舱体双面 8 手套操作紊流隔离器 1 台，带灭菌功能（在线灭菌）硬舱体紊流无菌传递舱 1 台；
2. 集成式汽化过氧化氢发生器 1 台；
3. 过氧化氢在线高、低高、低浓度监测系统各 1 套；
4. 手套完整性测试仪 1 台；
5. 隔离器专用在线浮游菌采样器 1 台；
6. 隔离器内置智能集菌仪 2 套；
7. 满足实验所需的响应的物料支架。
8. 2 套安瓿瓶折断系统（含废弃物通道）
9. 集成式过氧化氢快速分解仪 1 套
10. 空压机 1 台
11. 视频追溯管理系统 1 套
12. 无菌检查信息管理系统 1 套
13. 废弃物通道 2 个
14. 技术服务：
  - 14.1 ▲仪器设备的保修期为一年。在保修期内，供货厂商在接到用户要求对所购仪器设备进行维修时，应在 24 小时之内给予答复，并派出维修人员在三日内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服务。
  - 14.2 仅允许现场拆卸式安装，不允许供货厂商在安装现场进行任何切割、焊接等可影响腔体无菌环境的操作。
15. 需具备全套验证及 3Q 文件。

**具体配置清单：**

**隔离器配置清单**

序号	主要部件名称	数量
1	700 传递舱	1 台
2	1800 实验舱	1 台
3	实验舱门	2 套

4	实验舱舱门密封条	2 套
5	底架	1 个
6	传递舱舱门	2 套
7	传递舱舱门密封条	2 套
8	气动控制单元	1 套
9	袖套	8 只
10	手套	8 只
11	手套支架	8 个
12	LED 照明灯	2 套
13	实验舱送/排风高效过滤器	2 个
14	传递舱送/排风高效过滤器	2 个
15	气动蝶阀	2 套
16	离心风机	4 台
17	PLC 可编程控制器	1 套
18	工业平板电脑	1 套
19	中间继电器	1 套
20	接触器	1 只
21	压差表	4 只
22	集成式过氧化氢发生器	1 台
23	过氧化氢高浓度传感器	1 套
24	过氧化氢低浓度传感器	1 套
25	在线浮游菌采样器	1 台
26	打印机	1 套
27	内置式集菌仪	2 台
28	电子签名组件	1 套
29	集成式过氧化氢快速分解仪	1 套
30	空压机	1 台
31	安瓿瓶灭菌支架	10 个
32	废弃物通道	2 个
33	视频追溯管理系统	1 套
34	无菌检查信息管理系统	1 套
35	全套验证及 3Q 文件	1 套

## 六、凝胶成像系统



- ▲1、CCD 分辨率:  $\geq 1360H \times 1024$  (超大分辨率), 像素深度: 12-bit (4.6 $\times$ 4.6 $\mu$ m)
- 2、密封暗室, 无需在暗室操作, 其密封层度可升级用来进行化学发光微弱信号的采集
- 3、多种光源: 侧面白光, 透射紫外, 透射白光 (白光屏)
  - 3.1、侧面白光光源针对不透光样品如照片, 纸张, 杂交膜等;
  - 3.2、透射紫外针对荧光样品如 EB 染色的 DNA 凝胶, SYPRO Orange 荧光染色 DNA, Radiant Red 荧光染色的 RNA 凝胶等;
  - 3.3、透射白光适用于各种染色的蛋白质凝胶如考染, 银染等。
- 4、并有 3 种分别紫外光源可选, 以适应用户的特殊需要, 它们是以 254nm, 302nm, 365nm 为中心的宽波长紫外光源。
- ▲5、系统对紫外光源具有自保护功能, 如 15 分钟不用紫外光源, 系统将自动关灯; 如暗室门未关紧, 系统将自动切断紫外, 保证无紫外泄露对操作人员造成伤害。
- ▲6、制备型 UV 灯模式 (Prep UV) 和 抽屉式灯箱方便进行切胶操作。
- 7、CCD 控制: 马达自动控制;
- ▲8、镜头缩放: 8.5-51mm 镜头;
- 9、暗箱: 密封暗箱可用于化学发光检测;
- ▲10、灵敏度: 0.1ngEB 染色的 DNA;
- 11、数据位: 12 位;
- 12、信噪比:  $\geq 56$ dB ;
- 13、曝光时间: 0.1s-3000s;
- ▲14、最大胶面积: 25 x 26 cm, 适合各种尺寸的凝胶 ;
- 15、像素大小: 4.6 $\times$ 4.6  $\mu$ m;
- 16、动力学范围: $>3$  个数量级;
- 17、软件功能:
  - ▲17.1、全自动 ImageLab 专业成像及分析软件对系统进行自动控制, 包括采集、优化、定量、分析图像及报告输出。
  - 17.2、软件可编程, 所编程序可重复调用或再编辑
  - 17.3、软件可自由安装于多台电脑, 同时分析
  - 17.4 软件可控制曝光时间以看到微弱信号
  - 17.5 显示过饱和和像素保证精确定量
  - 17.6 所有成像过程均保持自动对焦
  - 17.7 添加各种格式的文字注释
  - 17.8 自动条带检测, 自动分子量测算, 自动条带浓度测算
  - 17.9 相对含量百分数分析
  - 17.10 绝对浓度、密度计算
  - 17.11 微卫星 DNA 分析

- 17.12 RFLP 和 DNA 指纹分析
- 17.13 3D 图像观察及输出
- 17.14 12 种预设染料颜色标记显示及输出
- 17.15 多幅图像合并显示并分析功能
- 17.16 报告输出: 包括图像仪名称、仪器序列号、使用者姓名、成像时间、光源名称、滤光片名称、泳道图示、条带标注等
- 17.17 图像输出格式: .tif、.bmp、.png、.jpg
- 17.18 数据输出方式: 剪贴板输出、数据库输出、Excel 表格式输出、PDF 输出
- 17.19 配有软件操作指南 flash
- 17.20 软件免费升级

▲17.21 中文版、英文版软件自由切换

配置:

高级成像仪主机、Image Lab 图像采集分析软件、高分辨率 CCD 自动摄像头、可用于化学发光的密封暗箱、紫外光源、白板、滤光片 1 块、荧光尺、连接电缆、说明书, 国际知名品牌电脑一台

## 七、电泳仪

### 一、技术参数

- 1、凝胶盘: 带有荧光标尺的紫外线透明凝胶托盘
- 2、凝胶盘大小: 15×10 cm
- 3、彩色编码的带标记的电极和带标记的底座确保盖子可以正确安置在底座上
- 4、底座侧面的箭头指示运行方向, 可确保凝胶的方向正确
- 5、通过基部上的拉环, 可轻松移除盖子, 从而减少缓冲液溢出量, 还可防止盖位置不正确
- 6、▲用于直接在槽中灌制您自己的凝胶的凝胶灌制口, 或者用于无胶条式灌制的可选制胶盘
- 7、▲可满足一切需求的梳(与多通道吸管兼容的梳、高度固定的嵌入式梳、可调节高度的梳和制备梳)
- 8、QuickSnap\* 电极拆卸方便, 简化了清洁工作
- 9、迁移速度: 4.5cm/hr
- 10、透明的材料结构, 可随时观察实验动态
- 11、▲样品通量: 10-60 个
- 12、缓冲液容量: 650ml

### 二、PowerPac Basic 配套电源(基础型)

#### a. 输出范围:

电压 10-300 V, 增量 1v

电流 4-400 mA, 增量 1mv

功率 75 W (最大)

- b. 输出类型: 可自动缺换恒压或恒流
  - c. 有暂停/继续功能
  - d. ▲有断电后自动恢复功能
  - e. 输出插孔# 4 对并联, 可同时对四个同类型的电泳槽进行电泳
  - f. 安全标准: 通过 EN-61010, CE 标准, 无负荷检测, 负荷突变检测, 超负荷/短路检测, 过电压保护
  - g. 定时功能: 1 分钟 - 99 小时 59 分钟, 完全可调
- 配置: 小型宽式水平电泳槽 1 台 (水平槽单元 1 套、紫外透射槽、制胶板、梳子 (15-和 20-孔) 1 把)、基础电源 1 台

## 八、PCR 仪

- ▲1、图形化程序编辑, 直观简便, 中文操作界面
- 2、通用样品槽, 无需更换模块, 适用 96×0.2ml PCR 管、71×0.5ml PCR 管或 1 块 96 孔 PCR 板
- 3、升降温速率: 升温 3℃/秒, 降温 2℃/秒
- 4、模块温控范围: 4—99 ℃
- 5、温控精确度: ±0.2 ℃
- 6、温度均一性: 20-72 ℃时 ≤±0.3 ℃; 90℃ ≤ ±0.4℃
- ▲7、专利 SteadySlope 梯度技术, 12 列温度梯度, 梯度范围 1-20 ℃
- ▲8、温控模块采用三组回路技术
- 9、flexlid™ 热盖可自动调节高度, 适应不同耗材
- 10、热盖温度范围: 37—110 ℃
- ▲11、TSP 样品温控保护技术, 减少非特异性反应
- ▲12、具备 3 种温控模式: 快速模式、标准模式、安全模式, 适用于不同类型的样品模板
- 13、USB 接口可连接鼠标、U 盘和打印机等, 方便仪器操作、数据传输和程序扩展
- 14、具 E-mail 提醒功能
- 15、仪器可存储 700 个应用程序, 可通过 USB 外接设备无限扩展
- 16、可选配 USB 加密狗, 对半导体元件进行快速检测
- ▲17、可另外连接两台不带控制面板的 Mastercycler nexus PCR 仪, 提高样品处理通量
- 18、超静音运行, 噪音水平 ≤ 40 分贝
- 19、温度校准: 按照国内或国际技术标准 DKD/PTB(德国), UKAS/NPL(英国), NIST(美国)
- 20、设有断电自动重启功能
- 21、具有待机休眠功能, 节省能源
- ★22、两年保修

## 九、荧光定量 PCR

## 1. 工作环境

1.1 工作温度:5-31℃

1.2 工作湿度:相对湿度≤80%

1.3 工作电源:100 - 240 VAC, 50 - 60HZ.

## 2. 功能

可用于核酸定量、基因表达水平分析、基因突变检测、GMO 检测及产物特异性分析等多种研究领域。

## 3. 性能与技术要求

### 3.1 主要性能

★3.1.1 荧光定量 PCR 六个检测通道, 可实现 5 重 PCR, 可同时检测 5 个靶基因, 专用 FRET 检测通道

▲3.1.2 有动态温度梯度 PCR 功能, 可以同时运行 8 个不同的温度, 每个温度孵育时间相同

▲3.1.3 完全试剂开放, 各种科研和临床试剂适用

3.1.4 适用于多种荧光方法, 如 Taqman, Molecular Beacon, FRET 探针, SYBR Green I 等

▲3.1.5 耗材开放, 可使用 0.2ml 单管、八联管、96 孔板等

★3.1.6 可独立运行, 真正离线操作, 无需连接电脑即可实时监控 PCR 荧光扩增曲线

### 3.2 主要技术要求

▲3.2.1 样品容量: 96x0.2ml, 可使用标准规格 96 孔板 (12x8)

3.2.2 耗材类型: 可使用 0.2ml 单管、八联管、96 孔板等

3.2.3 反应体系: 1-50 μl (推荐 10-25 μl)

▲3.2.4 光源: 六个带有滤光片的 LED, 可特异、高效激发不同激发波段的荧光分子

▲3.2.5 检测器: 六个带有滤光片的光敏二极管, 可特异检测不同激发波段的荧光分子

▲3.2.6 升降温速度: 5℃/秒

3.2.7 温控范围: 0 -100℃

3.2.8 温度准确性: ±0.2℃ (90C 时)

3.2.9 温度均一性: ±0.4℃ (10 秒内达到 90C)

▲3.2.10 动态温度梯度功能: 同时运行 8 个不同的温度; 梯度温控范围: 30 -100℃; 梯度温差范围: 1 - 24℃; 梯度温度孵育时间: 相同

3.2.11 激发/发射波长范围: 450-730nm

3.2.12 灵敏度: 能检测人类基因组中单拷贝基因

3.2.13 动态范围：10 个数量级

▲3.2.14 显示：8.5 英寸彩色触摸屏，无需按钮，可直接手触式控制

▲3.2.15 数据分析模式：标准曲线定量、熔解曲线、CT 或  $\Delta\Delta CT$  基因表达分析、多内参基因分析和扩增效率计算、多个数据文件的基因表达分析、等位基因分析、终点分析、具有等位基因、熔解曲线分析功能

3.2.16 数据导出：Excel, Word, 或 PowerPoint。用户报告包含运行设置，图形和表格数据结果，可直接打印或保存为 PDF

★3.2.17 荧光定量 PCR 染色体结构研究：采用 real-time PCR 方法，通过比较核酸酶对基因组 DNA 降解作用效果，定量分析染色质结构的方法。真正证明了染色质结构与基因表达之间的高度相关性

▲3.2.18 配中文控制软件，方便国人操作。

4. 配置清单：控温模块一台、光学检测器一台、中英文控制软件一套（包含绝对定量、相对定量、融解曲线分析、终点分析、多板数据比较等功能）、连接线一条、耗材一盒、配套电脑一台（i5 CPU, 内存 8G, 硬盘 1TB、配 23 寸显示器）

5. 仪器代理商需提供在中国的销售授权书，并提供服务承诺。

6. 售后服务：

6.1 仪器到货后上门安装测试，调试合格后对我方 3-4 名工作人员进行上机培训至能单独操作为止

▲6.2 在设备运行期间，对该设备的控制软件及相关的数据处理软件终生免费升级

▲6.3 免费保修两年。

### 三、项目管理及进度安排

1. 为了使项目按质、按量、按时及有序实施，需要下列项目管理要求：
2. 投标人必须有详细项目管理组织架构、职员姓名、职务、职称，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3. 投标人应详细列出项目实施方案计划。

### 四、包装、装卸、运输、保管及保险

1. 包装必须与运输方式相适应，包装方式的确定及包装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而造成货物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丢失由中标人负责。
2. 包装应足以承受整个过程中的运输、转运、装卸、储存等，充分考虑到运输途中的各种情况（如暴露于恶劣气候等）和中山地区的气候特点，以及露天存放的需要。
3. 专用工具及备品备件应分别包装，并在包装箱外加以注明其用处。
4. 每一包装箱两个侧面用不褪色的油漆和明显易见的中文字样做出标记。

5. 标记内容包括：箱（件）号、装运标志（唛头）、毛重（kg）、尺码（长×宽×高，用 mm 表示）、净重（kg）、到货地址、收货人名称、货物名称、合同编号以及“勿近潮湿”、“小心轻放”、“此边向上”等。
6. 中标人必须将货物运至采购人指定的位置。
7. 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8. 包装费、运费、保管费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9. 货物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中标人负责其派出的现场服务人员人身意外保险。

## 五、 培训

1. 中标人应提供培训服务，对操作和管理人员进行培训（必须是免费培训）。
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提出详细的培训内容和培训计划。
3. 投标人保证使用户培训后能够独立操作、自行管理和维护设备；主要设备须提供原生产厂商直接培训。

## 六、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投标人必须提供目前市场上技术较先进、成熟的原装、全新产品，并且符合国家以及该产品的出厂标准。
2. 投标人必须对所投项目中涉及到的主要产品提供：质量证明书。
3. 投标人应对所提供设备的质保期按产品技术参数中的要求。如参数中未提到的，质保期为壹年，在质保期内，设备出现非人为故障，须免费更换新机或免费更换零部件，负责对所提供设备终身维修及提供技术咨询，备有所提供设备的备件及消耗品。
4. 投标人可提供电话或书面方式解答产品使用方面的疑问，必要时派驻技术人员专门服务。在质保期内对用户提出的质量问题及维修要求中标人应 2 小时内电话响应，48 小时可达到现场维修。并在到达现场后 12 小时内解决问题；中标人若 12 小时内不能排除故障的，在 24 小时内免费更换故障的部件或设备。
5. 在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设备至少进行两次维护保养。

## 七、 安装、调试

1. 设备到货后，中标人（或产品厂商）应派出有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并将设备调试到最佳状态，采购人给予相应的配合。
2. 中标人（或产品厂商）根据现场情况和采购人要求及有关国家技术标准、规范进行安装和验收。
3. 安装完成，中标人与采购人一同进行验收。
4. 安装费与运输费由中标人负责。

## 八、 验收

1. 投标人应给出项目详细的验收方案，包括验收项目、验收标准，验收实施办法等。

2. 国内生产的部件必须有国家有关部门的认证合格证，强制认证产品必须有 3C 认证。
3. 国外生产的部件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证明及原产地证明。
4. 对属于国家规定强制检定或校准的进口仪器，供应商应提供进口检定或校准合格证书，否则不予验收。
5. 验收由采购人、中标人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
6. 如有必要项目验收由第三方对中标人所供主要设备进行技术检测，并出具技术检测报告，所需费用由中标人支付。
7. 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 九、 技术资料

1. 中标人应于验收后向用户提供验收报告、技术文档的归纳、整理、提交，并提供完整的货物技术资料。
2. 技术文件：包括验收报告、技术文档、完整的货物技术资料。

## 十、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后在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60% 作预付款。
2. 完成供货、安装、调试、施工并验收合格后两个月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40%。
3.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上述约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 十一、 采购人配合条件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列明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条件，所列配合条件采购人将尽量配合解决，但不代表采购人全部接受，采购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投标人提出的配合条件。

##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及项目综合说明

1.1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项目的政府采购。

1.2 在招标文件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重要的响应要求、技术指标要求和性能要求。投标人必须对此作出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不可以出现任何负偏离，如果出现负偏离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标注“▲”的为重要参数条款，如作负偏离响应或不作响应的，将导致严重扣分处理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2 “监管部门”是指：**中山市财政局**。

2.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 2.4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参见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

2) 除联合体外，彼此存在投资与被投资关系的，或彼此的经营者、董事会（或同类管理机构）成员属于直系亲属或配偶关系的，不接受作为参与本采购项目中同一包（组）竞争的投标人。

2.5 “中标人”是指经法定程序确认并授以合同的投标人。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政府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3.3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4 关于进口产品

3.4.1 政府采购若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3.4.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4.3 采购进口产品时，将坚持有利于我国企业自主创新或消化吸收核心技术的原则，优先购买向我方转让技术、提供培训服务及其他补偿贸易措施的产品。

3.5 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3.5.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人所投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具体详见（财库〔2019〕18号），（财库〔2019〕19号）），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3.5.2 若项目采购的货物中，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有“★”的品目产品清单范围内，则该品目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供应商所投该产品须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6 关于同品牌产品参加同一合同项（或同一包组）投标

3.6.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综合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商务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3.6.2 相同品牌的定义：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的品牌均为相同的品牌。

4. 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向中标人收取的中标服务费，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1) 本项目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的收费按以下标准（货物类）收取：

合同总金额（万元）	招标收费费率
100 以下	1.5%
100-500	1.10%
500-1000	0.8%
1000-5000	0.5%

例如：某项目服务中标合同总金额为 600 万元，计算中标服务费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4.4 \text{ 万元}$$

$$(600-5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0.8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text{ 万元} + 4.4 \text{ 万元} + 0.8 \text{ 万元} = 6.7 \text{ 万元}$$

4.3 中标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4.4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帐号：4400 1780 5100 5138 8510

开户名：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4.5 中标服务费支付时间：中标服务费必须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如果中标人未能按时交纳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招标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4.6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二、招标文件

###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供应商须知
- 4) 评标办法
- 5) 合同书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5.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或被确定为投标无效。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 6.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 均应以书面形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但供应商应按以书面形式将澄清要求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并须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限期前的答复留下适当的工作时间。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采购人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必要时,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组织相关专家召开答疑会, 并将会议内容以书面的形式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 6.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意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 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 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 6.3 招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澄清公告可能影响投标文件制作的,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布, 不足 15 日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如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均书面同意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 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改变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十五日以前,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 7.2 修改后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7.3 为使供应商准备投标时有充足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推迟投标截止期, 但至少应当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3 天前, 将变更时间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 并书面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8. 投标的语言
- 8.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 在解释投标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 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9. 投标文件的构成

### 9.1 投标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供应商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参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的内容要求、编排顺序和格式要求，供应商有义务按照以上构成要求将投标文件编上唯一的连贯页码并装订成册，不得出现重页或缺页。

## 10. 投标文件编制

10.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其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供应商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0.2 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0.3 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供应商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10.4 如果因为供应商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 11. 投标报价

11.1 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若同时以人民币及外币报价的，以人民币报价为准。

11.2 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详细报价清单》确定的格式报出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总价中也不得缺漏招标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投标将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或确定为投标无效。

11.3 《详细报价清单》填写时应响应下列要求：

- (1)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2)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投标价格中；
- (3)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11.4 每一种规格的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2. 备选方案

12.1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本项目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3. 联合体投标

- 13.1 如果本项目允许供应商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必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 1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投标，投标邀请函另有约定除外。
14. 供应商相关证明文件
- 14.1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以及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4.2 供应商提交的中标后履行合同的资格证明文件应满足招标文件中对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
- 14.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性能和验收的详细说明。
- 14.4 证明文件必须真实有效，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15.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 15.1 证明货物及相关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和实物，包括如下各项：
- (1) 货物的型号、规格；
  - (2)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果招标文件有要求，供应商须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报告；
  - (3) 详细的合同项下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执行时间表及其实施措施，明确标注出影响合同执行的关键时间及因素；
  - (4)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间内正常、连续地使用货物所必需的备品、专用工具的清单，包括其货源及现行价格。
  - (5) 对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供应商逐条说明所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已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规格作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投货物的具体参数值。
  - (6) 供应商的投标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供应商都应按招标文件中的投标文件格式如实填写《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或《技术规格偏离表》。
- 15.2 供应商在阐述本须知第 15.1（2）条要求的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时应注意：招标文件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供应商在投标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相当（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16. 投标保证金

- 16.1 供应商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6.2 **投标保证金通过转账方式缴纳，应同时满足投标邀请函的规定。**
- 16.3 供应商必须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12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元整）**
- 16.4 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指定帐户上，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递交银行划款单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当场退还，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 16.5 凡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 16.6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中标的供应商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
- 16.7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16.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并上缴同级国库：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2)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招标文件规定，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3)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供应商须知》规定签订合同，或未能按《供应商须知》规定接受对错误的修正。
  - 4) 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
- 16.9 如果中标人拒绝支付规定的中标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有权在供应商所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扣除全部费用，同时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17. 投标的截止期、投标有效期
- 17.1 投标的截止时间《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在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
- 17.2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时间短的将被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 17.3 在特殊情况下，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而其投标保证金不被没收。对于同意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报价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投标保证金的规定在投标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在原投标有效期内应享之权利及应负之责任也相应延续。
18. 投标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 18.1 供应商应编制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和与标书内容相同的电子标书一份（软盘/光盘，封面注明公司名称和项目编号），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由供应商加盖供应商公章。
- 18.2 投标文件副本，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而成。
- 18.3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法定代表人或经过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正本上要求的地方签字，并加盖骑缝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投标文件中。
- 18.4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名章或签字才有效。
- 18.5 在招标文件中已明示需盖章及签名之处，投标文件正本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经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 18.6 若为联合体的，除“联合体协议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外，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可由联合体主办方进行签署即可。
- 18.7 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概不接受。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9.1 正本和电子标书一起封装，副本五份一起封装，在每一封口处加盖公章，封套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 19.2 开标一览表（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一起封装，封套标明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加盖公章。
  - 19.3 封套均可按以下要求标记：

“递交：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19.4 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的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9.5 投标文件未密封的或在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
20.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20.1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并书面通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投标截止时点之后, 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 20.2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 可以撤回其投标, 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点前以书面形式告知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内, 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 20.3 供应商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 无论中标与否都不退还。

## 五、开标、评标和定标

### 21. 开标

- 21.1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邀请书》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原则上应当有供应商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须携带身份证准时参加开标会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 21.2 参加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签到, 签到方式有: ①使用指纹或身份证签到或使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签到(相关人员指纹或身份信息需提前在交易中心综合业务窗口办理系统录入。使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其居民身份证签发地需为广东省内, 具体操作详见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启用“粤省事”居民身份电子凭证开标签到功能的通知, 咨询电话: 0760-88331782、0760-89817167)的, 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指纹或身份证签到或电子凭证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 ②使用企业数字证书签到的, 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企业数字证书签到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 ③如发生签到系统故障或停电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电子签到不成功的情况, 以投标截止时间前签署的纸质签到文件确认投标文件递交的有效性。
- 21.3 开标时, 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其报价内容。
- 21.4 开标时, 采购代理机构将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如有的话)、投标价格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其他必要的内容。除了按照规定原封退回迟到的投标之外, 开标时将不得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投标文件。
- 21.5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开标过程的有关内容, 并由各供应商签字确认, 存档备查。
- 21.6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和评标方法

- 21.7 评标由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组成，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及专业构成按政府采购规定确定。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依法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21.8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 21.9 本次评标具体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见第四章内容。
- 21.10 投标文件的初审
- 21.11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两阶段。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即为入围供应商。评标委员会对入围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 21.12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供应商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标记签章、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等。只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21.1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21.14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1.15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以上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供应商没有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确认的，视为不确认）。
- 21.16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关键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实质偏离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只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内容的除外。
- 21.17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1.18 在资格审查过程中，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供应商不符合供应商资格的基本条件。

21.19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1) 供应商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不齐全或签署不及格的；
- 4)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的；
- 5)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投标报价有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 6) 投标文件存在实质性条款（“★”条款）不响应或有偏差的；
- 7) 商务或技术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1.20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 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  
明或者纠正，但不得允许供应商对投标报价等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  
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  
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有关澄清的答复均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字的书面形式作出。

22.2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 投标的比较与评价

23.1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 24. 授标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  
选人名单，并编写书面《评标报告》。

24.2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  
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高低顺序排列。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

的，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24.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的法定时间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5. 中标人确定后，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指定的媒体（1.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2.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gov.cn](http://www.gdgp.gov.cn))；3.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www.zshjl.com](http://www.zshjl.com))）；4.中山市政府采购网(<http://113.106.13.242:8088/zfcg/>)；5.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zs.gov.cn>））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1 在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中标结果公示通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用信函的方式向中标人发出经招标人或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双方确认的书面《中标通知书》。本《中标通知书》不能作为办理货物进口手续的凭证。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

25.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6. 评标注意事项

26.1 评委会除主动要求询标外，从开标后至发出《中标通知书》期间，任何供应商均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问题与采购代理机构及评标委员会联系。

26.2 为保证采购活动的公正性，除本须知第 24 条“投标文件的澄清”的规定外，在开标、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招标工作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泄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26.3 资格后审

评标委员会保留复核在评审过程中或者审查预中标单位是否有能力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的权力，包括对预中标单位的规模、人员、场地、货物等方面的核实或现场考察。如果符合或审查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把合同授予该供应商；如果复核或审查没有通过，评标委员会将拒绝其投标，并对下一个候选的供应商能否令人满意地履行合同作类似的复核、审查或重新招标。

## 26.4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也无义务向受影响的供应商解释采取这一行动的理由。

## 六、询问、质疑和投诉

### 27. 询问

27.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28. 质疑

28.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质疑或投诉必须是书面的原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2 招标文件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示 5 个工作日；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按法律法规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8.3 投标人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

28.4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28.5 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8.6 被质疑的投标人须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调查，被质疑人不提交相关证据、依据和其它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28.7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答复原件，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可到采购代理机构现场领取），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8.8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9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质疑书》并署名（加盖公章）。《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所质疑的政府采购项目，具体的事实依据（包括证据资料）；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起质疑的日期；

质疑人是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有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为法人时）或主要负责人（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时）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8.10 质疑人进行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质疑人是参与所质疑政府招标项目的投标人；
2. 在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康乐大道经贸大厦二楼

邮 编：528400

电 话：0760-85598028

传 真：0760-85318753

联 系 人：徐小姐

## 29. 投诉

29.1 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他们未在规定时间内给予答复的，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监督管理机构投诉。

29.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29.3 下列情形投诉将不予受理:

- 1) 投诉人不是参加所投诉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 2) 被投诉人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当事人;
- 3) 所投诉事项未经过质疑的;
- 4) 所有投诉事项超过投诉有效期;
- 5)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投诉;
- 6) 同一投诉事项已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的;
- 7) 投诉书内容不符合规定, 监督管理机构及时告知投诉人限期补充或修改后重新投诉, 投诉人逾期不按要求补充或修改投诉书的。

29.4 投诉人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 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29.5 投诉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恶意投诉, 驳回投诉, 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并依法予以处罚:

- 1) 一年内三次以上投诉均查无实据的;
- 2) 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投诉材料的。

## 七、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 30. 合同的订立

- 30.1 采购人与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 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承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但不得超出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在合同签订前, 如采购人有要求, 中标人须提供全部的产品实物、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业绩合同等主要证明文件(如授权其分支机构进行项目实施或提供售后服务的, 亦应提供其与分支机构关系的法律证明材料)的原件给采购人进行核对。如投标文件中复印件与原件不符,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 30.2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0.3 采购人应按照粤财采购函(2019)80 号《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公开和备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中规定备案合同。

- 30.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登陆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31. 合同的履行
- 31.1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 31.2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 30.4 条的规定备案；
- 31.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 31.4 如果招标文件有要求，中标人在收到采购代理机构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天内，应严格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采用招标文件中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保函格式或采购人可以接受的其它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中标人不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采购人将有充分的理由取消其中标资格并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31.5 中标人在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采购人有权没收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则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七十五条规定，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八、适用法律

32. 采购人、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3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所有。

## 九、其他说明

1. 知识产权



- 1.1 供应商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软件及服务或货物、软件及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或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发生此类纠纷，由中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调查费用及赔偿金等全部损失）。
- 1.2 投标价应包括所有应支付的对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需要向其他方支付的版税。
2. 信用记录查询及信用报告
- 2.1 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当日（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 2.2 如果为联合体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同时进行查询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联合体成员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 2.3 本地（中山市）供应商可向本地（中山市）合法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开具《信用报告》，外地的供应商原则上应当在合法的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出具信用报告。如果当地地级市或以上政府没有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无法出具信用记录情况的，可由供应商所在地地级市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出具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外地的供应商在上述条件都无法实现情况下，可由供应商所在地的省级相关行业协会出具信用记录或信用报告。
3. 政府采购政策
- 3.1 节能产品，指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并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均加盖供应商公章，节能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其价格扣除办法阅读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 3.2 环境标志产品，指属于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并具有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

单》中投标产品所在清单页并均加盖供应商公章，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其价格扣除办法阅读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 3.3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的，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有关规定。

#### 3.4 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支持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发展，监狱企业视同中小企业给予相当中小企业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监狱企业。

#### 3.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

根据财政部印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中小企业给予相当中小企业的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否则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注 1：供应商若同时为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其中两种，均只能享受一次价格扣除。

注 2：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则该货物的制造商也必须为上述企业，否则不能享受价格优惠。

注 3：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意事项：

供应商在此声明函未填写“中型、小型、微型”其中之一的，将视为非中小企业，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供应商提供其他制造商（生产厂家）制作的货物投标，需要同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其中《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供应商公章，《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制造商公章），中小企业优惠标准以制造商企业类型为准。具有多个制造商的货物须提供相应制造商的《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提供资料不齐全的视为非中小企业。

供应商提供自己制造的货物投标，则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6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市中心支行 中山市财政局 中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中山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局关于印发<中山市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质押融资的实施意见>的通知》（中人银发【2017】82号）规定，凡通过政府采购法定程序取得我市政府采购合同的中小微企业，均可向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申请办理融资业务。

截至当前，辖内开展政府采购质押融资业务的银行机构报备的联系方式如下：

序号	银行机构	经办部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1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业务部（普惠金融事业部）	刘文锋	15914681189
2	中信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银行部	文丹	13902592267
		风险管理部	赵月华	18938727559
3	渤海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金融部	吴事成	0760-87911816
			袁筱雯	0760-87911859
4	广发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银行部	董永锋	0760-88862907
			徐菁	0760-88862992
			章海珊	0760-88862956
5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	公司业务部	梁攀	0760-88227161、15019540000
			苏天牧	0760-88388921、13622700101
6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市分行	普惠金融业务部	郭桂云	13703043039
			陈壁	13790746032
			刘华胜	13824770347
7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中山市分行	客户业务部	李潇	0760-88619134
		信贷与风险管理部	陈宝怡	0760-88619626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中山分行	公司部	林于露	0760-89982335
9	中国银行中山分行	中小企业中心	肖东奇	0760-86998780
10	东莞银行中山分行	业务管理部	张楠	0760-86939859、15119122878
1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山分行	沙溪支行公司部	周立为	13925319818
		小榄支行公司部	李国焯	13420495864
		营业部支行公司部	华小英	18807601933
		科技支行公司部	赵春良	13424532121
		三乡支行公司部	郑晨晖	13925359322
12	交通银行中山分行	普惠金融部	王秋	1511914536 88806650

3.6.1 中小微企业有融资需求的，可通过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和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网址：[www.zsythxt.zs.gov.cn](http://www.zsythxt.zs.gov.cn)）向辖内特定或非特定银行机构咨询并提出融资申请。

3.6.2 采购人应当及时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网址：[www.crcrfsp.com](http://www.crcrfsp.com)）确认债权债务关系，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

3.6.3 中小微企业与银行机构签订政府采购质押融资合同的，由采购人牵头与中小微企业和银行机构三方签署《政府采购合同项下政府采购资金唯一回款账户确认函》，确保合同款支付到中小微企业在融资银行机构开立的回款账号。

3.6.4 财政部门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规、规章规定，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不良行为予以记录，并纳入中山市社会征信和金融服务一体化系统，供银行机构融资授信时审慎性参考。

## 第四部分 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一、总则

### 1. 评标委员会

- 1.1 本次招标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规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负责全部的评审工作，任何人不得干预评委会的工作。评委会下设评标工作小组，主要负责相关资料的整理、记录评标情况等工作。
- 1.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 1.3 在评标期间，为方便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核、评估和对比，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书面澄清说明，但该澄清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 1.5 参与评标工作的所有人员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确保评标的公平、公正。
- 1.6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提交评标报告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

## 二、评标方法

### 2. 评标原则和步骤及评标方法

- 2.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政府采购的有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
- 2.2 评标步骤及定标规定：第一阶段：先进行投标人初步审查（初审）。第二阶段：对通过初审的投标人按照评标办法进行详细评审。

### 3. 评标方法

- 3.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

人。评标总得分相同的（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的高低得分进行排序，并按排序先后确定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

3.2 初审阶段采取评委一人一票，意见不一致时少数服从多数的的评标方式，详细评审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分数按四舍五入原则计至小数点后两位。

3.3 本次评标是以招标文件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技术先进、报价合理、经验丰富、信誉良好、保修服务好以及综合实力强的中标人。

#### 4. 评标步骤

4.1 评标委员会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最后评标委员会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两位中标候选人。

#### 5. 评分及其统计

5.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每一投标文件进行详细技术、商务、价格评审。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以及各项权重，各位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技术商务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计算出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商务评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然后，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并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名（第一名、第二名…，出现并列得分时，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最后，评标委员会将依据排名的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 三、初步评审（初审）

6. 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两阶段。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即为入围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7. 评标委员会将依法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标记签章、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是否能证明有能力承担本项目的任务、是否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作出了相应的承诺等。只

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符合性审查进行后续的比较与评价，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8. 无效投标的认定

8.1 在资格审查过程中，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投标人不符合供应商资格的基本条件；

8.2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不齐全或签署不及格的；

4) 投标资料虚报或者谎报的；

5) 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投标方案不是唯一的；

6) 单价与总价不相符，又不接受评标委员会修正的投标总价或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而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的；

7) 投标报价超出项目预算；

8) 投标报价有漏项或重大不合理；

9) 实施方案、主要技术规格或参数不满足用户需求书的要求以及商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10) 评标委员会认为其它构成投标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9.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的，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没有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说明的，该供应商按无效投标处理）。

10.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需要，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提供的符合性评审资料进行澄清和说明，或对符合性评审资料复印资料提供原件查验核对，投标人应当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以书面方式作出澄清、说明或提供相关资料原件核查。投标人不予澄清说明或没有提供原件核查的，其符合性审查不予通过，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11. 资格审查标准：详见附表 4-1-1。

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详见附表 4-1-2。

## 四、详细评审

### 13. 评分标准：

1) 技术商务评分标准：详见表 4-2。

### 2) 价格的核准和评分

➤ 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① 若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计算汇总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② 对投标货物的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③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二部分《用户需求书》所明示数量为准；《用户需求书》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④ 本条款中多种处理原则所产生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最高的修正价作为核实价。

➤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投标的扶持：

①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以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供应商，小型或微型企业其产品报价给予 6%的扣除后参与评审。

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③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的供应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投标人投标的产品属于“优先采购品目清单产品”，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 1%的价格扣除后参与评审。



- 评标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标价，若投标人中标，合同价以其原投标报价为准。
- 价格评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 2 位）}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30$$

14. 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总和为 100%）	70%	30%
分值（总分 100 分）	70	30

五、公开招标失败后的处理

14.1 如果开标当天，符合采购要求的投标人不足法定 3 家，本项目有以下两种处理方式：

- (1) 本项目将废标，然后重新组织采购。
- (2) 本项目将废标，若本项目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可变更采购方式的，按照变更后的采购方式进行采购。

六、中标候选人

15、评标委员会将出具评标报告，并排序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

15.1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将各有效供应商按其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标总得分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投标报价（由低到高）；（2）技术商务评分（由高到低）。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供应商。

15.2 中标价的确定：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读额为准；如有缺项、漏项，视为已包含在中标价中。

15.3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中标供应商。

附表 4-1-1：（注：本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 资格评审审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序号	供应商 投标有效性审查项	需要提供 的资料	A 供 应商	B 供 应商	C 供 应商	
1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近 12 个月内任一个月或 2019 年的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近 12 个月内任何时间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复印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同一合同项的投标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格声明函				
5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投标人无需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打印当天查询结果				
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	供应商必须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参与投标成功并在采购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	/				
<b>是否通过资格审查</b>						
不通过原因 说明						

备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3、“是否通过资格审查”一栏中应写“是”或“否”。对结论为“否”的投标，要说明原因。

经办人签名：

采购人签名：

日 期：

附表 4—1-2：（注：本表不需要投标人填写）

## 初步评审审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序号	投标人	投标保证金已按规定递交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主要资料齐全	投标文件签署合格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	投标报价不高于本次招标项目由采购人核准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无漏项或无重大不合理	主要技术规格、参数满足要求	商务无重大保留或偏差	实质性技术或商务条款（即标注“★”条款）是否响应招标文件	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1												
2												
...												
打“×”的原因详细说明：												

- 备注：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3、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一栏中应写“是”或“否”。

评委签名：

日 期：

附表 4-2：

### 技术商务评分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序号	评审项目		分配分数	评议内容	1	2	3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
1	商务响应程度		3	对招标文件商务条款的响应程度： 优：投标文件完整，商务响应内容全面、具体，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部分条款出现正偏离，得 3 分； 良：投标文件较完整，商务响应内容较全面、具体，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2 分； 中：投标文件有缺陷，内容顺序混乱，响应内容不够全面，得 1 分； 差：无或有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0 分。			
2	同类项目业绩		7	投标人 2017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接过的同类项目业绩情况，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得 7 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合同复印件应体现采购内容、金额、签约日期、双方盖章等重要信息，未按要求提供合同复印件不得分。 <b>同类仪器设备合同指提供的比较合同涵盖本项目设备不少于 4 台且包含核心产品。</b>			
3	产品技术响应程度	“▲”的参数	35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中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带“▲”的参数，出现负偏离的扣 1 分/项，扣完 35 分为止。 备注：需提供加盖设备生产厂家公章或者国内代理商公章的彩页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供评审，没有证明材料的视为不响应。			
		非“▲”的参数	15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中参数响应情况进行评审：非带“▲”的参数，出现负偏离的扣 0.5 分/项。两者累计，扣完 15 分为止。 备注：需提供加盖设备生产厂家公章或者国内代理商公章的彩页证明或其他证明材料，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供评审，没有证明材料的视为不响应。			
4	投标人综合实力		3	投标人同时具有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3 分，少 1 项扣 1 分； 投标文件附有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查询平台（网址： <a href="http://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a> ）的相关查询记录及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证书不在有效期内不得分。			

5	实施方案	供货方案、进度计划	2	供货方案、进度计划是否完善、具体、全面，针对本项目作出计划保障、项目管理及进度安排： 优：供货方案、进度计划条理清晰，脉络分明，具体全面，项目管理及进度安排合理高效、操作性强，得 2 分； 良：供货方案、进度计划条理较清晰，脉络较分明，较具体全面，项目管理及进度安排较合理高效、操作性较强，得 1 分； 中：供货方案、进度计划条理不太全面，脉络不太分明，项目管理及进度安排不太全面、操作性较弱，得 0.5 分； 差：供货方案、进度计划条理差，脉络不分明，项目管理及进度安排差、操作性差，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6		安装、验收、培训计划	2	优：安装、验收、培训计划条理清晰，脉络分明，操作性强，人性化，体现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售后理念，得 2 分； 良：安装、验收、培训计划条理较清晰，脉络较分明，操作性较强，有较好的售后理念，得 1 分； 中：安装、验收、培训计划条理性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售后理念一般，得 0.5 分； 差：安装、验收、培训计划无条理，可操作性差，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7	售后服务情况		2	投标人售后服务能力情况以及售后服务的便捷性。 优：售后服务能力非常强，售后服务完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售后服务非常便捷，响应时间非常快，问题处理能力非常强，售后技术人员力量配备充足，得 2 分； 良：售后服务能力较强、售后服务较便捷，响应时间较快，问题处理能力较强，售后技术人员力量配备较充足，得 1 分； 中：售后服务基本满足要求，响应时间一般，问题处理能力一般，售后技术人员力量配备一般，得 0.5 分； 差：售后服务能力差，响应时间缓慢，问题处理能力差，售后技术人员力量配备差，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8	信用情况		1	提供由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或由有资质的第三方信用机构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报告显示无不良记录的得 1 分；如有不良记录或不提供信用报告不得分。 备注：第三方信用服务机构是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的监管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中国人民银行等部门）进行备案的机构，出具信用报告或记录时须附信用服务机构的备案证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信用报告或记录的，不需要附备案证明），没有备案证明不得分。			
合计			70	得分总计			

注：评委对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打分。总分低于 60 分的需文字说明原因。

评委签名：

日期：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格式**

（本合同范本仅供参考，中标人与采购人可根据双方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注：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补充和完善。

#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 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 合 同 书

委托人（甲方）：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受托人（乙方）：

**甲方：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乙方：**

在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共同协商。就甲方将委托乙方实行的相关服务事宜，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合同履行期限、地点和方式**

1. 本合同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在\_\_\_\_\_（服务地点）履行。
2. 本合同的履行方式由甲、乙双方在履约过程中具体商定。

**第三条：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总价为：¥\_\_\_\_\_，大写：

总价包括了标的货物（全新合格的设备）、相关附件、配套设施、包装、税费(包括关税、增值税等)、运费、保险费、仓储费、调试、资料、质保期等的全部费用。

**第四条：项目基本情况**

详见《用户需求书》。

**第五条：**委托合同依法签订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第六条：**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1.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规定的内容及范围。
2. 招标文件《用户需求》未提及的内容及范围。

**第七条：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第八条：知识产权产权归属**

1. …

**第九条：付款办法**

1. 合同签订并生效、货物验收合格后按送货批次支付相关款项。



2. 供货服务期，采购人根据每批次实际购买金额采用季度结算的方式按 100%支付给中标人。
3. 款项支付时，中标人同时向采购人提供相应金额的正式发票（含货物款发票及有关服务发票）。
4. 如执行财政支付的，采购人在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财政集中支付申请手续，付款按照财政部门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付款时间为采购人向财政部门提出支付申请时间（不含财政部门审查的时间）。
5. 付款方式：银行汇款

#### **第十条：供货要求**

1. 供货期限：在签订合同后 90 个日历天内完成货物安装验收及交付使用。
2. 按时到货率要求为 100%，每月度将对供应商进行一次考核，不满足到货要求的供应商将不予使用。
3. 交货地点：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 **第十一条：涉密保密**

2. 甲乙双方应永久恪守因签署或履行本合同而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及其它秘密资料，特别是国家安全秘密。任何一方如将获知的对方秘密信息泄露给第三方，应赔偿因泄密而给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刑事责任）。
3. 需按照本合同后附件一内容签署，并按照招标文件，做出相关承诺。

#### **第十二条：违约与赔偿责任**

##### 1. 交付违约

- 3.1. 乙方应在合同所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和交付本合同规定的全部项目。如完成工作延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作出补偿和采取补救措施，并继续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
- 3.2. 如因甲方原因而造成的延期乙方不负延期责任。

##### 2. 付款违约

如甲方付款延误，应当自规定支付最后期限起，应当向乙方补偿应支付的相应合同款项的利息。利息额按规定支付期限最后一日银行贷款利息率乘以拖欠相应合同款项的时间计算。

##### 3. 保密违约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违约方应按本合同总价的 5% 支付违约金。

4. 如发生违约事件，守约方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时，应以书面方式通知违约方，内容包括违约事件、违约金、支付时间和方式等。违约方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于 15 天内答复对方，并支付

违约金。如双方不能就此达成一致意见，将按照本合同所规定的争议解决条款解决双方的纠纷，但任何一方不得采取非法手段或以损害本项目的方式实现违约金。

#### 5. 不可抗力

5.1 由于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可以免除相关合同责任。但遇有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之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按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 的义务，或者延期履行合同。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不可抗力的，迟延履行方的合同义务不能免除。

5.2 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可能地采取合理的行为和适当的措施减轻不可抗力对本合同的履行所造成的影响。没有采取适当措施致使损失扩大的，该方不得就扩大损失的部分要求免责或赔偿。

#### 第十三条：争端的解决

- 凡与本合同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买卖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 仍不能达成协议时，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 本合同的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的法院。
- 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第十四条：**本合同及其附件和补充协议中未规定的事宜，均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正本连同附件共页，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六条：合同的生效、变更与终止

- 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 如果一方严重违反合同，并在收到对方违约通知书后在 30 天内仍未能改正的，另一方即可立即终止本合同。
-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报请相关管理行政部门进行调解；通过法律途径解决。
- 合同期满本合同自然终止。

## 合同附件（合同编号            ）

- 1. 中标通知书.....
- 2. 招标文件 .....
- 3. 中标人投标文件 .....

备注：

- 1. 本合同附件均在签订合同时编制，依据是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相应内容；
- 2. 合同附件的具体条目及内容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商定并调整。

甲方：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甲方委托代理人：

甲方项目负责人：

甲方经办人：

地址：

联系电话：0760-86992162

乙方(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中山市政府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招标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以上为投标文件参考封面，投标文件封面制作时可参考上述封面格式制作）

自查表

1. 资格评审自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 ZHJCG2021GK001

序号	评审分项及内容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如有）
1	供应商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独立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与同一合同项的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	投标人信用记录查询（查询时间为投标截止日），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及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6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7	投标人必须在中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登记；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8	投标人必须在采购代理机构登记并购买了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注：投标人应根据《资格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 2. 初步评审自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序号	评审分项	自查结论	证明文件（如有）
1	投标保证金已按规定递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2	投标文件签署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3	投标价格是固定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4	投标报价不高于本次招标项目由采购人核准的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5	投标报价无漏项或无重大不合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6	主要技术规格、参数满足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7	商务无重大保留或偏差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8	实质性技术或商务条款（即标注“★”条款）是否响应招标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页

注：投标人应根据《初步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 3.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 ZHJCG2021GK001

序号	评审分项	内容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投标文件（）页
2			见投标文件（）页
3			见投标文件（）页
4			见投标文件（）页
...			

注：投标人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 商 务 篇

表 6-1 投标函

致：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的投标邀请函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签字代表 \_\_\_\_\_ (姓名、职务) 代表投标人 \_\_\_\_\_ (投标人名称) 参加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本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开标一览表”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设备与服务投标总价为（人民币）：

\_\_\_\_\_ (大写)，\_\_\_\_\_ (小写)。

2. 我方郑重承诺：除《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的差异外，投标人将全部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如果发现投标文件中另有与招标文件中不一致的响应或没有响应，投标人同意招标人有权要求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设备或服务。投标人并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 投标人的投标自投标截止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天。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则顺延至项目完成验收之日。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我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其委托的全权代表人）： \_\_\_\_\_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名的授权。

表 6-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 单位：\_\_\_\_\_（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经济性质：\_\_\_\_\_

主营（产）：\_\_\_\_\_

兼营（产）：\_\_\_\_\_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_\_\_\_\_

主营：\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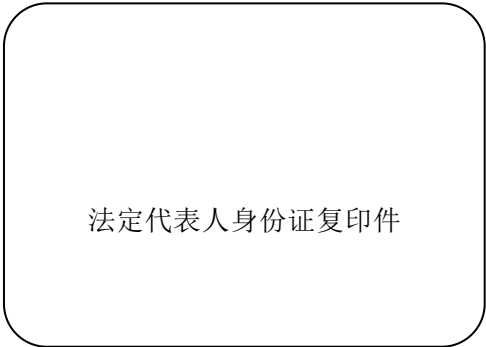
兼营：\_\_\_\_\_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为避免废标，请投标人务必提供本附件)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兹授权\_\_\_\_\_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_\_\_\_\_。

授权单位：\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 签发日期：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进口物品经营许可证号码：

主营：

兼营：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有效期限：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6.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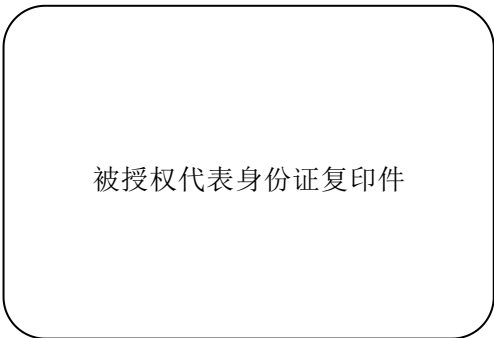


表 6-3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供应商为中小企业时适用）

附表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_\_\_\_\_，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_\_\_\_\_，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1、政策文件链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

([http://www.gov.cn/zwggk/2011-07/04/content\\_1898747.htm](http://www.gov.cn/zwggk/2011-07/04/content_1898747.htm))

2、投标人认为其为中小企业的应提交本函，并明确企业类型、按要求填写上述内容，否则评审时不能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

3、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附表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如不是可以不提供）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采购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 注：1、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发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4、政策文件链接：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709/t20170901\\_2689542.html](http://www.mof.gov.cn/gp/xxgkml/gks/201709/t20170901_2689542.html))

**表 6-4 开标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编号	名称	投标价	备注
<b>投标总价</b>	<b>大写：</b>	<b>（小写：¥ _____元）</b>	

- 注:1. 投标人应按“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报价。本表内的投标总价为最终报价，投标文件内不得含有任何对本报价进行修改的其他说明，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总报价包括了中标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税金等全部费用和中标供应商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 本投标价为固定不变价。
4. 报价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5. 本表格须附在正副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在“唱标信封”内。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5 详细报价清单**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原产地	制造商名称	数量	单价	合价
1							
2							
3							
...							
	安装调试费						
	技术服务费						
	其它						
投标总报价（小写）： 投标总报价（大写）：							

注：

- 1、 投标人必须按系统分类列出所有设备详细情况，包括设备功能和性能、技术参数、数量、价格等等，包括设备清单中没有列出而项目实施必须的设备材料。
- 2、 如果分项报价与总报价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的汇总为准。
- 3、 如果以上内容无法满足供应商对报价描述，可自行添加包含在价格因素内的一切内容。
- 4、 分项报价的汇总价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表 6-6 政策功能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类别	货物名称（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号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比重（%）
节能产品					
	合计				
环保标志产品					
	合计				
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注：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投标人所投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的（具体详见（财库〔2019〕18号），（财库〔2019〕19号）），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所属清单页加盖投标人公章。（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可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gov.cn）查询）。

### 表 6-7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采购项目名称：\_\_\_\_\_（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_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响应，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所附资格文件且声明和保证如下：

本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单位清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若本项目采购的货物中，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标有“★”的品目产品清单范围内，则该品目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我方承诺所投该产品是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并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我方接受评标委员会被本投标视为无效投标的认定。

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

**附件：**

1. 提供近 12 个月内任一个月或 2019 年的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2. 提供近 12 个月内任何时间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文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表 6-8 承诺函

致：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广东中火炬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对（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所有的内容完全明了。

我方在此承诺，如我方中标，被确认为**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的中标供应商，我方保证：

1. 提供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的采购内容和质量要求；
2. 按照“用户需求书”中对供应商的要求承担服务；
3. 按照“用户需求书”的要求提供报价；
4. 保证按上所述与用户签订合同，并严格执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有关的程序提供货物及服务。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_\_\_\_\_

日 期：

表 6-9 投标人基本情况

一、 投标人概况

1. 投标人情况介绍表

单位名称						
地址						
主管部门		法人代表		职务		
经济类型		授权代表		职务		
邮编		电话		传真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是否有违法、违约、合同中止、纠纷、争议、仲裁和诉讼记录						
近三年所承担的项目是否出现过重大事故						
单位概况	注册资本	万元	占地面积	M <sup>2</sup>		
	职工总数	人	建筑面积	M <sup>2</sup>		
	资产情况	净资产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负债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财务状况	年度	主营收入 (万元)	收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资产负债率

注：1) 文字描述：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

2) 图片描述：经营场所、主要或关键产品介绍、生产场所及工艺流程等。

3) 如报价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 4) 随本表格附交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各一份，均须加盖公章。（“三证合一”的提交最新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部门审核的财务报表以便验证。

**二、 投标人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投标人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邀请函》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 投标人获得资质和代理资格证明文件（须后附相关资格和认证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0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管理/项目经理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完成日期	项目质量	

注：需提供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获得的资格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1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职责分工	姓名	拟任职务	资质证书	从事服务年限	现从事工作	联系电话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售后服务人员						

注：必须提供上述人员获得的资格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2 同类型合同与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产品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项目单位联系人电话	备注
						同类型合同/ 同类项目业绩
						同类型合同/ 同类项目业绩
						同类型合同/ 同类项目业绩
						同类型合同/ 同类项目业绩

注：同类型合同投标人需附相关项目的合同要点（能反映合同标的、标的性能和当事人情况）的复印件，同类业绩投标人需附相关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和合同要点（能反映合同标的、标的性能和当事人情况）要求并加盖公章。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表 6-13 用户需求响应差异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 ZHJCG2021GK001

招标序号	条款号	内容	响应	差异
1				
2				
3				
4				
5				
6				
7				
8				
9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表 6-14 重要指标响应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条款响应表（如有）**

序号	招标文件页数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服务承诺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情况简述
1					
2					
...					

说明：

1. 投标人必须响应招标文件带“★”要求的内容，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条款响应表（如有）**

序号	招标文件页数	招标服务要求	投标人服务承诺	是否偏离（无偏离/正偏离/负偏离）	偏离情况简述
1					
2					
...					

说明：

1. 在招标文件中凡有“▲”标识的内容条款被视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评审扣分。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 技 术 篇

**表 6-15 技术规格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应答	响应或差异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此表可延长			

注：

- 1、 投标人务必按照采购清单（或招标文件上对所采购货物技术要求）和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响应逐一填写此表内容。包括正偏离/负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
- 2、 投标人报价的内容与招标文件的技术有差异时，无论这种差异是否有利于采购人，投标人都应按上述格式如实详细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 期：

表 6-16 售后服务计划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ZHJCG2021GK001

安装与 调试	
售 后 技 术 维 护 服 务	主要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 1、 维修技术人员情况； 2、 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3、 维修服务收费标准(保修期内、保修期外)； 4、 项目服务承诺。
承  诺	

注：

- 1) 表中应明确制造商、投标商的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售后服务人员配备、应急维修时间安排、维修服务收费标准(质保期内、质保期外)、主要零配件价格(质保期内、质保期外)、其它服务承诺。可用附页形式说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

### 表 6-17 项目实施方案

采购项目名称： 中山市食品药品检验所 2020 年版中国药典实施新增仪器设备项目

招标编号： ZHJCG2021GK001

---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根据《用户需求书》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并编制服务方案。其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力、物力等资源的投入以及服务内容、方式、手段、措施、质量保证及建议等，充分体现其自身专业特长和技术优势。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 \_\_\_\_\_

日期：